

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洛宁县发改委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社会群众关注关切，加强政策发布的力度和时效，持续提升公开质量和治理效能，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圆满地完成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我委 2023 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洛宁县发改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80 条，始终坚持“以公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精准度和到达率，主动公开信息主要涉及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营商环境、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等方面。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3 年我委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和信息公开相关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为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采取多种形式，明确主动公开工作各环节的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由各科室分管领导对拟上传到门户网站的政务信息进行审核后上传，切实做到政务公开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人办。加强信息公开管理，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准确性、规范性、完整性和时效性。要严格按照职责分工，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行政审批事项梳理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进行。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委信息公开工作依托全国双随机一公开系统、“企业吹哨、部门报到”小程序服务平台、信用洛宁网站、洛宁县政府门户站公开政务信息，创新政务公开形式，充分利用政策宣讲会，严格按照政务工作要点进行栏目设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政务信息公开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开展较少，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高。二是信息公开保障措施还不够完善，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核、检查等工作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

我们将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改进完善工作：

一是强化业务培训，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培训制度，增加业务培训次数。

二是加强政务公开的宣传推广力度，让公众能够更加了解政府工作，更加参与政府工作。

三是加强栏目内容的建设，充实公开内容，使公开内容做到真实、具体、全面，进一步强化落实，定期维护，确保信息公开按照既定的工作有序进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收取信用信息处理费用